

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16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范晓兰女士召集和主持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与会监事认为：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，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